



江苏警官学院

2023-2024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校 风

政治坚定 学习勤奋

作风踏实 警纪严明

校 训

无私奉献

目 录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一) 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1
(二) 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1
(三) 全日制在校学生情况	2
(四) 本科生源质量情况	2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4
(一) 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情况	4
(二) 教学经费	6
(三) 教学用房	6
(四) 图书资料	6
(五) 教学设备	6
(六) 信息资源及其应用	7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7
(一) 专业建设	7
(二) 课程建设	8
(三) 教材建设	9
(四) 教学改革	9
(五) 实践教学	10
(六) 创新创业教育	11
(七) 毕业论文(设计)	12
四、专业培养能力	13
(一) 专业概况	13
(二) 专业培养目标	15
(三) 教学条件与资源	16
(四) 人才培养方案特点	17
(五) 专业特色及问题	17

(六) 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19
(七) 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20
(八) 人才培养	20
(九) 学风管理	22
五、质量保障体系	23
(一) 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23
(二)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情况	23
(三) 日常监控及运行	25
(四) 规范教学行为情况	27
(五) 本科教学基本状态分析	27
(六) 开展专业自评	28
六、学生学习效果	28
(一) 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	28
(二) 应届本科生就业情况	28
(三) 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29
(四) 毕业生成就	30
七、特色发展	30
(一) 坚持政治建校方针，深化忠诚警魂教育	30
(二) 聚焦公安实战需求，提升学科专业建设质量	31
(三) 深化校局协同育人，推进实战化教学改革	32
(四) 赋能平安江苏建设，持续提升办学影响力	32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33
(一) 学科专业特色亮点有待进一步打造	33
(二) 警院特色质量文化建设有待进一步深化	34
附件:江苏警官学院2023-2024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35

江苏警官学院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江苏警官学院创办于 1949 年,1982 年成为全国第一所公安专科学校,2002 年升格为全国首批省属公安本科院校。2021 年获批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及警务硕士学位授权点,2024 年获批公安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法律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2023 至 2024 学年,江苏警官学院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公安工作、教育工作、江苏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及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 号),公安部、教育部《关于加快推进公安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公通字〔2024〕12 号)等重要文件精神,坚定落实立德树人、育警铸剑根本任务,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升办学治校水平,有效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推进学院内涵式、特色化、高质量发展,努力把学院建设成为更高水平的特色公安院校,奋力推进江苏公安高等教育现代化走在前列。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 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学院本科人才培养目标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和育警铸剑根本任务,立足于江苏公安工作现代化发展需要,培养政治思想素质过硬,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自觉践行“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适应现代警务需求的高素质应用型警务人才。人才培养服务面向定位为立足江苏、面向全国,为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江苏新实践和公安工作现代化建设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二) 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学院共设公安管理学、涉外警务、公安情报学、治安学、交通管理工程、侦查学、经济犯罪侦查、警务指挥与战术、刑事科学技术、公安视听技术、网络安全与执法、安全防范工程、数据警务技术、法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技术等 17 个全日制本科专业,涵盖法学、工学、管理学 3 个学科门类。其中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

技术专业于 2024 年 2 月 4 日获批，2024 至 2025 学年开始招生。

（三）全日制在校学生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学院全日制在校生 6010 人（含留学生 7 人），其中，普通本科生 5973 人，来华留学本科生 7 人，硕士研究生 30 人，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的比例为 99.5%。继续教育在校生 2363 人。

（四）本科生源质量情况

1. 调整招生来源计划和结构。2023 年，学院停办非公安专业，将 250 个招生计划转用于公安类专业招生（见表 1），扩大公安类专业年招生规模至 1500 人，集聚优势资源办好公安专业，江苏省内招生比例提至 100%。年度招收全日制本科生 1500 人，实际报到 1499 人，1 人放弃入学资格，报到学生中，应届生与往届生比例约为 13:1，男女生比例约为 17:3。

表 1 2023 年本科生招生计划调整情况表

首选科目	再选科目	性别	2022 年 招生计划	2023 年 招生计划	增加数
物理	不限	男	298	341	43
		女	52	59	7
	化学或生物	男	127	170	43
		女	23	30	7
	思想政治	男	110	184	74
		女	20	32	12
历史	思想政治	男	527	580	53
		女	93	104	11

2. 录取分数继续保持较高水平。2023 年，学院在公安专业招生计划增加 20%的情况下，前置做好各环节工作谋划，统筹优化招生宣传、面试体检体测等工作，生源质量持续向好，录取分数线继续大幅高于同批次省控线，各专业组录取分数实现同比稳步提升，全省位次基本保持稳定（见表 2）。在高位分和平均分表现方面，2023 年物理类 600 分以上人数占比较 2022 年提升 48.9 个百分点，历史类 600 分以上人数占比较 2022 年提升 20.6 个百分点；2023 年物理类平均分超出特殊类型招生控制线较 2022 年提升 28.1 分，历史类平均分超出特殊类型招生控制线较 2022 年提升 22.3 分（见表 3）。

表 2 2023 年公安类专业本科生录取线、全省位次与 2022 年比较情况表

首选科目	再选科目	性别	2022 年 录取线	全省位次	2023 年 录取线	全省位次
物理	不限	男	589	20681	614	22856
		女	607	10403	637	10153
物理	化学或生物	男	588	21371	613	23567
		女	608	9960	637	10153
物理	思想政治	男	557	47931	573	55137
		女	589	20681	609	26160
历史	思想政治	男	533	18539	554	16579
		女	583	2889	608	3062

表 3 2023 年公安类专业本科生高位分和平均分情况表

专业组	600 分及 以上人数占比		平均分与省控线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平均分	2022 年 省控线	2023 年 平均分	2023 年 省控线
物理类	35.8%	84.7%	595.4	516	619.5	512
历史类	1.3%	21.9%	557.3	525	581.6	527

3. 招生专业计划更好满足公安实战需求。新增 250 个公安专业招生计划分别用于涉外警务、治安学（公安法制方向）、刑事科学技术（食药环犯罪侦查方向）、数据警务技术专业人才培养，专业类别与警务实战需求契合度更高，除交通管理工程、警务指挥与战术专业外，其他专业生源第一志愿录取率均为 100%（见表 4），学生能够结合自身兴趣偏好选择满意专业。

表 4 2023 年分专业第一志愿录取情况

校内专业	招生计划数	实际录取数	第一志愿专业 录取数	第一志愿专业 录取率
公安管理学	100	100	100	100.00%
涉外警务	100	100	100	100.00%
公安情报学	50	50	50	100.00%
治安学	250	250	250	100.00%
交通管理工程	100	100	98	98.00%

校内专业	招生计划数	实际录取数	第一志愿专业录取数	第一志愿专业录取率
侦查学	200	200	200	100.00%
经济犯罪侦查	100	100	100	100.00%
刑事科学技术	200	200	200	100.00%
公安视听技术	50	50	50	100.00%
网络安全与执法	100	100	150	100.00%
数据警务技术	100	100	100	100.00%
安全防范工程	50	50	50	100.00%
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	100	93	93.00%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一）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情况

学院有专任教师 339 人，外聘教师 75 人。专任教师中，具有正高职称教师 30 人、副高职称教师 112 人，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 41.89%；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141 人、硕士学位教师 169 人，硕士学位以上教师占专任教师 91.45%；45 岁以下教师 191 人，占专任教师 56.34%。按标准生 6261.3 人，教师（专任教师 339 人+外聘教师 75 人 $\times$ 0.5）376.5 人计算，全院总生师比为 16.63:1。

2023-2024 学年全院共 382 名教师（含外聘教师）为全日制本科生承担课程主讲任务，其中，高级职称教师 184 人，中级及以下教师 198 人。教授为本科生授课比例为 100%，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数的比例为 14.39%，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为 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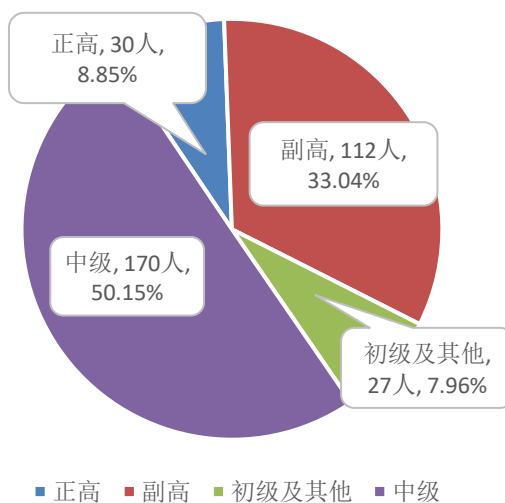


图 1 学院专任教师职称分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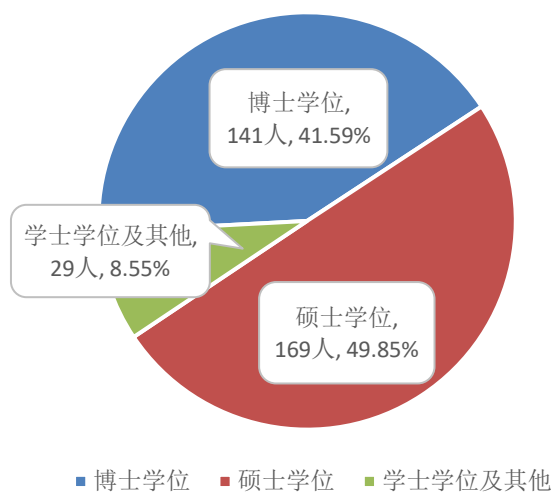


图2 学院专任教师学历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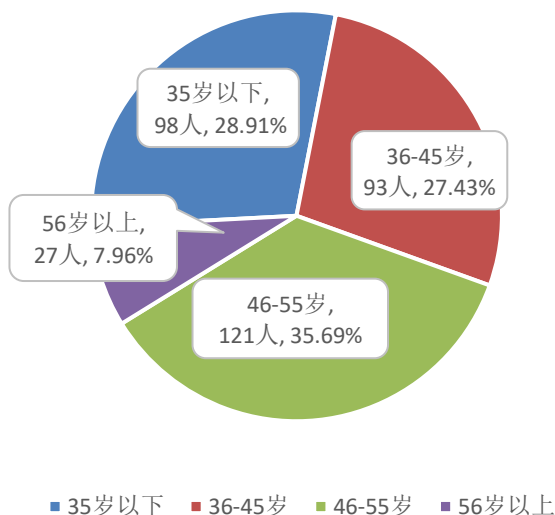


图3 学院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目前,学院师资队伍中拥有“电子数据取证分析团队”“中国文化安全学团队”等江苏省高校优秀科技创新团队和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创新团队4个,省六大人才高峰创新人才团队1个,江苏高校“青蓝工程”优秀教学(科技创新)团队6个,“经济犯罪侦查教研室”“治安学专业教学团队”2个省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江苏高校“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17人、青年骨干教师54人,江苏省“333工程”第二层次培养对象2人,第三层次培养对象14人(15人次),中青年科学技术带头人1人,省“六大人才高峰”C类培养对象3人,省双创博士8人,全国公安高等教育部级教学名师5人,江苏省教学名师2人,江苏省技术能手2人,1人享受公安部部级津贴。

（二）教学经费

学院优先投入本科教学经费，为本科教学正常运行提供充分保障。2023 年，学院本科教学经费支出 5614.26 万元，其中：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3937.74 万元，生均 6289.01 元（按标准生 6261.3 人计算，下同）；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1676.52 万元（自然年内学校立项用于本科教学改革和建设的专项经费总额），生均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2677.59 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自然年内学校用于实验教学运行、维护经费生均值）488.92 元。生均本科实习经费（自然年内用于本科培养方案内的实习环节支出经费生均值）127.74 元。

（三）教学用房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学院占地面积 665737.7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40427.04 平方米。建有行政楼、教研楼、教学楼、实验楼、培训楼、图书馆、警体馆、射击馆、实训中心、现教中心等建筑。教学行政用房 150882.38 平方米，生均 24.10 平方米；实验室面积 14805 平方米，生均 2.36 平方米；教室面积 30813 平方米，生均 4.92 平方米；运动场 9 个，面积 30723.6 平方米，生均 4.91 平方米。学生宿舍面积 75079.88 平方米，生均 11.99 平方米，能够满足教学需要。

（四）图书资料

图书馆根据学科专业建设需要和师生需求，持续加强文献资源建设。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馆藏纸质图书 896317 册，生均纸质图书 143.15 册，2023-2024 学年新增纸质图书 27259 册；电子图书 1593011 册，电子期刊 210285 种（每个电子期刊每年算 1 种）。2024 年订购中外文期刊 491 种 546 份、报纸 29 种 32 份。近年来，图书馆积极开展数字资源平台和特色资源数据库建设，采购了中国知网、万方数据、京东读书等 15 个数字资源平台，建设了“LSP 下一代图书管理系统”、移动图书馆平台、图书馆门户网站和特色库资源管理平台等自建数据库；另外还在公安网环境中建设了“江苏公安数字图书馆”（又名：警察读书网），主要包括：《本科优秀毕业论文数据库》《公安电子图书库》《公安政策法规数据库》《公安文献资料数据库》《民国警察资料库》《视听资料库》《自建电子图书库》等电子资源。面向全省公安民警开放，现有注册用户近万人。图书馆每周开放 94.5 小时，2023-2024 学年借阅图书 10722 册次；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图书馆新网站的访问总量为 916720 次。

（五）教学设备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18869.15 万元，生

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约 3.01 万元，2023-2024 学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1058.61 万元，建有刑事科学技术、刑事侦查等 6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以及网络安全、数据警务技术、法化学等 12 个教学综合实验室。

（六）信息资源及其应用

学院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和公安部关于实施公安大数据战略的决策部署，以迎接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为契机，按照省教育厅关于智慧校园建设总体要求，以推进重点项目为抓手，加快智慧校园建设各项业务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推动生成式人工智能与教育教学融合，努力发展教育新质生产力，持续提高教学质量。

2023-2024 学年，在智慧校园项目建设应用方面，立项浦口校区 7 间多媒体教室、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系统、大语言模型计算设备购置、虚拟仿真系统、现勘实训场地用云端教学直播系统及《证据法学》《经济刑法》在线课程知识图谱服务及数字教师资源等 8 个新建项目，立项数据中心机房搬迁、校园网络数字基础设施升级、算力和存储空间升级以及安全设施与服务、校园部分监控摄像机及监控视频存储系统、“食药犯罪案件相关化学性物证”虚拟教学系统（二期）等 6 个升级迭代项目。

在深化数字教学资源建设方面，资源库共有线上课程 603 门，其中本学年依托资源库开展线上教学 300 余门，累计汇聚整合各类教育教学资源 9 万余个，其中视频类资源有 4.6 万余个，利用资源库与录播对接系统录制教学视频共 500 余个，与相关公司合作摄制完成 10 门在线开放课程。

在改造智慧教室营造良好学习环境方面，本学年完成了浦口校区 7 间多媒体教室建设。以服务教学为中心，增设显示系统、集中控制系统、扩声系统、智慧班牌系统、智能录播系统、视频会议系统、云桌面系统、屏蔽仪及 LED 时钟系统等满足教学与考试等需求。本轮建设优化了智慧黑板显示系统，结合了 98 寸显示屏和绿板，既保障观看效果又满足教师板书，受到师生好评。教室功能与浦口校区现有多媒体教室基本一致，接入管控平台统一管理。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专业建设

一是聚焦公安实战，优化专业布局。按照“建设公安主干专业，打造特色优势专业，升级改造传统专业，停办弱势专业，积极申办新专业，保持专业规模相对稳定”的专业发展总思路，紧扣公安实战需求，停招法学、行政管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 3 个非公安类专业，2024 年新开设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

查技术专业、公安法制专业（方向），不断优化专业布局。

二是聚焦特色发展，打造特色专业。按照创特色、强优势、塑品牌的思路，统筹推进专业特色化建设。学院第四次党代会报告提出，重点打造刑事科学技术、侦查学、数据警务技术、网络安全与执法等四个特色专业，建成 1-2 个在全国公安院校中示范领跑的“拳头”专业。明确各专业特色建设目标、主要任务、配套措施，逐步形成特色专业与专业特色良性互动、互相促进的专业特色化发展格局。一年来，学院侦查学、刑事科学技术等 2 个专业获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三期项目，涉外警务、网络安全与执法、交通管理工程、公安管理学、经济犯罪侦查等 5 个专业通过 2024 年度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二期项目结项验收。

三是聚焦高质量发展，培育优质资源。在准确把握高校综合考核指标内涵的基础上，突出实战引领，全要素推进课程改革，加强智慧课程、新形态教材建设，聚力培育优质专业资源，推动专业提档升级。

（二）课程建设

一是加强课程思政建设。高质量推进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组织遴选“第二批课程思政示范项目”，评选出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10 门、课程思政教学名师 10 名、课程思政教学团队 10 个。开展 2024 年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春季教师能力提升专题培训、夏季教师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等活动，培训内容包括师德师风建设、课程思政建设、教育数字化战略与教师信息技术能力提升、课程创新等内容，着重加强教师课程思政建设能力，助力教师将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和思想政治教育功能有机融入各类课程教学和课堂教学各环节。修订课程教学大纲，将课程思政要素融入课程教学目标。

二是加强课程建设。突出实战引领，全要素推进课程改革，体系化打造“五类金课”，积极推进智慧课程建设，组织开展“一流课程”专题培训会，加强课程建设的培训与指导；组织开展课程知识图谱项目建设工作，立项 7 门课程知识图谱项目；以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为抓手，全力推动课程创新，提升课程建设质量。本学年获第二批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3 门、全国公安民警网络学院一流课程 2 门，7 门课程获省教育厅推荐参评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三是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建设。围绕师德师风培养、教学能力提升、课程思政、教学创新等多个专题，组织新入职教师、教育管理人员、专任教师参加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专题培训。积极组织教师参加江苏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青年教师教学竞赛、高校微课比赛、外国留学生观摩比赛等高层次、高级

别教学比赛，不断提升教师教学能力，本学年学院教师获省级及以上教学竞赛奖项 29 项，其中特等奖 1 项、一等奖 7 项、二等奖 7 项、三等奖 13 项、优秀奖 1 项，学院教师参加第四届江苏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获历史最好成绩，取得特等奖 1 项、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1 项。

2023-2024 学年，学院面向本科生开设课程 556 门、1976 门次，其中公共必修课 57 门、839 门次，占课程总门次数的 42.46%；专业必修课 375 门、977 门次，占课程总门次数的 49.44%；公共选修课 124 门、160 门次，占课程总门次数的 8.1%；双语课 5 门。学校积极推进小班化教学，课堂教学规模在 55 人以下的教学班占教学班总数的 86.94%。

学院严格落实教育部《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纳入所有全日制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第四学期全院全日制本科生统一开课。课程性质为通识必修考试课程，学分为 3 学分，使用马工程教材。

（三）教材建设

学院严格落实教材建设与选用管理、教材出版相关规定，做到凡建必审、凡选必审，严格把牢教材建设政治关与质量关，鼓励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民警参与自编教材编写，推动党的创新理论与公安实战新成果、新规范、新技术进教材，加快公安专业教材更新换代，高标准打造校本特色教材。本学年组织立项建设自编讲义 18 部。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省级规划教材第一次遴选暨国家级规划教材推荐工作的通知》，严格按照省教育厅文件要求，认真做好规划教材审核推荐工作，获“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省级规划教材 6 部，其中 1 部教材获省教育厅推荐参评“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

学院深刻认识统一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的重要意义，积极组织任课教师参加教材使用培训，严格落实完善“马工程”重点教材选用审核，“马工程”重点教材多年来统一使用率一直保持为 100%，曾在全省“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培训会上做经验交流。2023-2024 学年共使用马工程教材 36 种，共计 22817 册，马工程教材统一使用率为 100%。

（四）教学改革

一是强化教育教学研究，争创高层次教学成果。组织开展院级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工作，单独设立师德师风建设类、专业特色化建设类、更高水平推进大数据条件下实战化教学改革类、思政课教育教学改革和课程思政建设

类、“五校联盟素质强警”类等专项教改课题，并围绕人才培养改革、课程及教学资源建设等方面设立教改课题，立项建设重点项目 19 项，一般项目 18 项；遴选推荐优秀项目申报省级教改课题，加强省教改课题过程管理，获 2023 年江苏省高等教育教改研究立项课题 4 项，其中重点课题 1 项、一般课题 3 项；组织开展省高等教育科学研究成果奖申报工作，获二等奖 1 项。

二是优化顶层设计搭建全警育人新架构。通过机制设计汇聚公安资源，实现教育资源跨层级、跨部门迁移，打造全警办教育的新格局。校局合作列入 2024 年江苏省公安队伍现代化建设考评，激励全省公安机关助力学院实战化教育教学改革；召开实战化教育教学改革研讨会，设立校局合作教学改革专题研究项目，加强校局合作理论研究；在全省公安机关遴选实战专家、业务骨干，聘任驻校教官 48 名、兼职教官 178 名，学院教师和实战教官组建教学团队开展课程研讨和实训教学。

三是深化校局合作培育实战教学新动能。加强与公安机关结对共建、联通联动，将实战警务资源引入教育教学，推动教学实战有机融合。深入推进与南京市公安局“同城一体化”建设战略合作，教学院系结对分局支队数增加至 24 个；与南京、镇江等市公安局开展“红蓝对抗”等实战教学训练合作，举办实战教学创新训练大赛，推进教学方法创新；举办“公安工作讲坛”、“实践教官大讲堂”，邀请“第一政委”、兼职教授、实战教官开展进课堂、讲主业、讲规范系列活动，赋能学院实战化教育教学改革。

（五）实践教学

学院坚持应用型公安本科院校类型定位和应用型公安专门人才培养目标定位，注重知行合一，强化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之间的紧密联系，不断完善课程实践、专业实践、科研实践、社会实践“四位一体”的实践教学体系，明确专业实践教学要求，增加课内实践教学比重，对实习、见习、实训、社会调查、毕业论文（设计）、课外活动等实践性教学环节进行整体、系统的优化设计，公安类各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的比重均超过 35%。

实验（实训）方面，学院重视实验教学环节，强化综合性、设计性、创新型实验项目的开发应用，不断提高实验室对教学改革的服务度、促进度以及对人才培养的保障度、贡献度。学院年度开设实验项目 374 个，实验课人时总数 90796。其中刑事科学技术系刑事科学技术实验室开设实验项目 41 个、公安视听技术实验室开设实验项目 40 个、法化学实验室开设实验项目 34 个，计算机信息与网络安全系数据警务技术实验室开设实验项目 21 个、网络安全实验室

开设实验项目 45 个、计算机应用实验室开设实验项目 125 个、安全防范技术实验室开设实验项目 18 个，侦查系刑事侦查综合实验室开设实验项目 17 个，治安系交通管理工程实验室开设实验项目 27 个，警务指挥与战术系安检排爆实验室开设实验项目 2 个，法律系法庭科学实验室开设实验项目 4 个。

实习（见习）方面，学院以实战需求为导向，精准匹配学生培养目标与警务实战需要，依托江苏公安实战教学联盟，组织化推进实习教学。学院制定学生实习工作方案，明确实习指导思想、内容安排、专业指导、考核管理等。本学年组织 2 批实习教学活动，2021 级公安管理学等公安类专业 12 个区队，共计 602 人，2021 级数据警务技术等公安类专业 13 个区队、共计 648 人，赴全省公安机关参加多岗位专业实习，其中 2021 级涉外警务专业在苏州市公安局进行专业对口实习，2021 级交通管理工程专业在南京市公安局进行专业对口实习，2021 级数据警务技术专业在江苏省公安厅及各市大数据局、大数据支队、科技处进行专业对口实习。全年共安排约 2500 名学生分别赴省公安厅业务警种和全省设区市公安机关开展专业实习和暑期见习。学院在全省公安机关遴选聘任 823 名实习指导警师，为实习学生提供一对一指导；邀请南京市公安局等 10 余名实战专家为公安专业区队 1200 余人开展专业实习培训 14 次，助力学生警务实战能力提升。

社会实践方面，2023-2024 学年，公安专业学生 7000 余人次参加国家公祭日、上海进博会等各类重大勤务保障，普通专业学生投身于法制宣传教育、社区服务等社会实践活动，培养了实践能力，增强了社会责任感，全面提升综合素质。在团省委举办的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中，学院共组建“三下乡”实践团队 30 余支，择优推报省重点团队 13 支，国家级重点团队 3 支，校级以上团队参加学生共计 255 人。其中，4 个团队被评为优秀团队，5 名学生被评为先进个人，3 名教师被评为先进工作者，2 篇调研报告获优秀，并获优秀实践基地及先进单位荣誉称号。活动期间，多个团队实践成果被中青校园、中华网、长江网等国家级媒体报道，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此外，我院学子积极参加江苏百校万名团干部思政技能大比武，分别获得省级一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在读英烈子女重要回信精神—第二届预备警官讲思政课大赛”中获二等奖 1 项。

（六）创新创业教育

学院高度重视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以修订 2024 年人才培养方案为契机，推进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建设，强化创新创业实践，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

育相融合，做到创新创业教育学生在校四年不断线，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学院成立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领导小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和创新创业指导教师，建设应用大学生创新训练管理平台，完善国家、省、学院、系四级训练项目体系，加强创新创业项目过程性管理。以持续开展学科竞赛为抓手，强化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强化学科竞赛激励导向机制，修订完善《江苏警官学院学生学科竞赛和文体竞赛管理办法》。邀请省内外知名专家学者来校开设创新教育专题讲座，指导创新教育训练与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工作。

学院认真贯彻中央、省部关于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重要部署要求，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全程开展分类就业创业指导，推动就业创业工作提质增效。结合普通类专业学生就业特点，面向律所、企业等先后 5 次开展“访企拓岗促就业”行动，通过各种途径发布法律类、计算机类用人单位以及涉及行政管理岗位的招聘信息 300 余条，就业创业指导文章 210 余篇，举办公务员考试、研究生入学考试和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创业求职等辅导讲座 12 场次、开展 6 次面试实训，为毕业生依托专业特长实现高质量就业提供精准指导。分年级一体加强就业创业指导，组织开展首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江苏省选拔赛（校内赛）、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就业技能竞赛、简历制作大赛、模拟面试比赛等活动，开设《学业指导与职业生涯规划》《大学生创业基础》等就业创业指导课程，定期举办就业创业专题讲座、召开校友交流会，低年级学生多元就业观及创新创业教育有效加强。

2023 至 2024 学年，学院根据省教育厅相关文件通知积极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工作，遴选 281 个项目为 2024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其中国家级 30 项，省级 105 项，院级 146 项；严格按照结项要求组织结题验收，183 个项目通过评审验收，其中 45 项确定为优秀，125 项确定为良好，13 项确定为合格。依托实验室等创新研究平台，立项建设 6 个院级众创空间。2023-2024 学年，学生积极参加“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等学科竞赛，获得国家级奖项 116 项（人次），省部级奖项 368 项（人次）。学生发表学术论文 37 篇，1 名学生以第一作者身份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七）毕业论文（设计）

学院高度重视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严格落实《江苏警官学院全日制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相关要求，为保障毕业论文（设计）质量

提供了基本制度保障。为切实做好 2024 届学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依据《江苏警官学院全日制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学院制定《2024 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了各主要环节时间节点，并运用管理系统对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实行全程网上监控与管理，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醒并督促整改。工作过程中，对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实行教研室评估、系（部）审核、学院复核的三级审查制度，对审查不合格的题目进行整改，严控选题关；对学生撰写、教师指导环节进行全方位的辅导、检查、监控，组织开展系（部）和学院两级毕业论文（设计）中期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反馈整改，严把撰写指导关；实行毕业论文（设计）文字复制比的全面检测制度，通过重庆维普的大学生论文检测系统检测，对文字复制比超标的论文（设计）进行整改；实行全员答辩制度，严格答辩过程与标准，严把质量关，最终评定优秀 113 篇，良好 712 篇，中等 595 篇，及格 61 篇。通过全过程的严格管理，有效保证了毕业论文（设计）质量，本年度共评选出院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29 篇。2024 届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获省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奖 5 项（已公示，未正式发文）。

四、专业培养能力

（一）专业概况

学院在专业建设工作中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严格遵循高等教育基本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主动对接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公安工作发展要求，坚持德育为先，将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坚持育人为本，优化专业结构，完善课程体系，更新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实现学生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全面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质量。一是坚持突出政治素质，坚持政治建警、政治建校，高度重视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积极推进专业思政、课程思政建设，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和“四个铁一般”的公安铁军标准贯穿教育教学各环节，培养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二是注重协调发展，面向公安、司法实践和社会发展对本科人才培养需求，统筹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课堂教学与课外教育、全面发展与个性发展，保障学生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扎实打牢学生发展基础，提高学生尽快适应工作岗位能力，培养学生实践创新能力，增强学生发展潜力；三是凸显办学特色，全面总结近年来学院教学改革经验，固化改革成果，将大数据条件下实战化教育教学

改革理念和要求融入人才培养目标、规格要求、培养过程与课程体系等，进一步彰显人才培养特色，切实增强人才培养的社会适应性。

目前，学院拥有刑事科学技术、侦查学两个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侦查学、治安学、公安管理学、刑事科学技术、经济犯罪侦查、涉外警务、交通管理工程、网络安全与执法、法学、警务指挥与战术、行政管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十二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经济犯罪侦查专业获首批江苏省课程思政示范专业。治安学专业分别获“2022年省级产教融合型品牌专业建设点”及“‘十四五’高校国际化人才培养品牌专业”。侦查学、数据警务技术专业获“2023年省级产教融合型品牌专业建设点”。刑事科学技术、安全防范工程专业获“省级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2.0专业建设点”。侦查学、刑事科学技术等2个专业获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三期项目。

表5 各专业概况一览表

校内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所属单位名称	专业设置年份	授予学位门类	备注
刑事科学技术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系	2002	工学	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省级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2.0专业建设点
侦查学	030602K	侦查系	2002	法学	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省级产教融合型品牌专业建设点
警务指挥与战术	030615TK	警察体育教研部	2014	法学	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公安管理学	030612TK	公安管理系	2011	法学	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涉外警务	030613TK	公安管理系	2012	法学	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行政管理	120402	公安管理系	2002	管理学	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公安情报学	030610TK	公安管理系	2016	法学	
治安学	030601K	治安管理系	2002	法学	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省级产教融合型品牌专业建设点、“十四五”高校国际化人才培养品牌专业
交通管理工程	083103TK	治安管理系	2015	工学	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经济犯罪侦查	030606TK	侦查系	2008	法学	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专业

校内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所属单位名称	专业设置年份	授予学位门类	备注
公安视听技术	083105TK	刑事科学技术系	2015	工学	
法学	030101K	法律系	2002	法学	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网络安全与执法	083108TK	计算机信息与网络安全系	2014	工学	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安全防范工程	083104TK	计算机信息与网络安全系	2016	工学	省级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 2.0 专业建设点
数据警务技术	083111TK	计算机信息与网络安全系	2020	工学	省级产教融合型品牌专业建设点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0901	计算机信息与网络安全系	2002	工学	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技术	083112TK	刑事科学技术系	2024	工学	

（二）专业培养目标

依据学院人才培养总体目标，结合专业特点，从知识、能力、素质等方面对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以及培养规格要求进行复合凝练，形成公安专业和普通专业两大类专业培养目标。公安专业培养目标是培养忠诚可靠、纪律严明、公正无私、基础扎实、文武兼备，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法治意识、创新精神和警务实战能力，系统掌握本专业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具备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适应公安工作信息化、法治化、现代化和公安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的要求，在公安机关及相关部门从事行政执法、刑事执法、公安技术、队伍建设等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普通专业培养目标是培养熟悉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系统掌握本专业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现代科学与人文素养、一定创新精神和职业能力，适应社会发展需要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能够从事与法律、行政管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相关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

各专业培养目标定位与国家要求、社会需求及学校定位高度契合：一是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和公安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始终把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学校的根本任务，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把“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作为人才培养总遵循，进一步明确了人才培养的政治

标准、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等，人才培养总目标符合党和国家对人才培养的总体要求。二是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尤其是全面深化公安改革对人才培养的要求。近年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发生深刻变革，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快速发展、广泛应用，公安改革深入推进，对公安政法人才培养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学院确立的人才培养总目标符合江苏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实际以及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三是继承发扬学院优良办学传统。在 70 年办学实践中，学院始终坚持政治建校方针，传承“无私奉献”校训，培育“政治坚定、学习勤奋、作风踏实、警纪严明”优良校风，紧跟时代发展步伐，不断更新完善公安专门人才培养的知识、能力、素质等要求。进入新时代，学院在继承优良传统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了以强化政治建设、强化立德树人、铸牢忠诚警魂为核心，以夯实基础理论、强化实战能力、提升综合素质为重点，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的目标定位，更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公安高等教育改革新形势新要求。

（三）教学条件与资源

按照学院 2024 年教育事业综合统计调查数据(截止 2024 年 8 月 31 日)，专业教师共 264 人(除马院、基础部等教学院系专任教师)。各专业教师结构、师生比情况分别见支撑数据表 5、6、7、9。

学院建有刑事科学技术、法化学等 6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以及江苏省反爆炸技术工程实验室、江苏省微表情智能感知与安全防控工程研究中心等 6 个省级工程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各教学院系根据教学科研需求设置了数据警务技术、交通管理工程、刑事科学技术等 12 个教学综合实验室，公安技术类专业均设有专业的专业实验室。各类实验实训场所 10000 余平方米，设备总值为 9600 余万元；各类专兼职实验技术人员 26 人，其中副高 12 人，博士 10 人，能够满足人才培养需要。

学院浦口校区共设有 120 间智慧教室，安德门校区共设有 18 间智慧教室，支持互动教学、现场录播、统一管控，具备现代化教育教学必要条件。学院各专业纸质和电子图书资源分布较均衡合理。学院重视专业建设经费投入，保持专业建设经费稳定投入。2023 年度专业建设支出 537.39 万元。学院及教育发展基金会筹集行业企业对人才培养支持经费 990 万元。

学院充分利用全省公安教育资源，与全省 13 个设区市公安局共同组建江苏公安实战教学联盟，深化与南京市公安局“同城一体化”建设，强化校局战略合作，在全省公安机关建立实习基地，保障公安专业学生实习见习有序开展。

充分发挥校内模拟派出所、模拟刑警队等实训场所功能作用，为教学院系开展实战实训教学提供保障。学院与全省多地实战单位签订实习基地协议，公安专业实习基地覆盖全省公安机关，包括江苏省公安厅新闻中心、南京市公安局等16个公安专业实习实训基地，其中国家级实习实训基地1个，省级实习实训基地1个；法学专业共有实习实训基地7个，详见支撑数据表14。每年组织学生到各实习基地进行实习、见习等实战化教学活动。

（四）人才培养方案特点

2023-2024 学年期间，2020 级、2021 级、2022 级和 2023 级学生执行 2020 年版全日制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该版培养方案具有以下特点：一是加快构建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格局，加强劳动教育，各专业统一设置“新时代大学生劳动教育”课程和“劳动教育”实践教学环节，改进体育教育，普通专业第五、六学期增设“体育”课程，强化美育教育，明确了学生选修美育课程学分要求；二是优化课程体系结构，构建由通识必修课、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通识拓展课、公安实战技能课和实践教学环节组成的课程体系，创新设置“政治与法律”“人文与社会”“科技与数据”“研究与创新”等4个类别的通识选修课程，通识教育得到进一步强化，课程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三是强化基础与前沿教育，加大法律、写作等与政法公安工作密切相关的基础性知识与技能的教育教学力度，开发建设中国公安史、总体国家安全学等新课程，打牢学生发展基础，增强学生发展潜力；五是优化实践（实验）教学，改革完善公安实战技能课和实训教学，强调注重紧密联系公安实战中的体能技能、接警处警、缉拿追捕、应急处置、秩序管控和反恐防爆等重要警务，调整课程门类，丰富完善课程内容，根据每个专业各自类别和特点，设置专业综合实训课，加大独立设置实验课程开发力度。

（五）专业特色及问题

学院第四次党代会报告提出：重点打造刑事科学技术、侦查学、数据警务技术、网络安全与执法等四个特色专业，建成1-2个在全国公安院校中示范领跑的“拳头”专业，同时以公安管理学、涉外警务、治安学、交通管理工程、经济犯罪侦查、警务指挥与战术、法学等7个专业各打造一个特色方向为基础，持续推进专业特色建设，不断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建强专业要素，提高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确保专业建设整体水平走在全国公安院校前列。

刑事科学技术专业以公安技术、工学、法学等学科为基础，以物证技术发展前沿和技术创新为方向，突出食品药品环境、新型毒品、非接触式犯罪等新

型犯罪的物证技术特色，创新专业课程，打造学术品牌，打造培养具有扎实专业素质、掌握最新物证技术、具备过硬物证鉴定能力的刑事科学技术专业人才的特色专业。

侦查学专业依托公安学、法学、国家安全学等学科，针对刑事犯罪的形态转变和新型犯罪的滋生演化状况，以网络社会和数据时代的侦查范式变革和侦查方法创新为学术研究和新课程建设为方向，围绕数据侦查、侦查信息化、侦查法治化和新型犯罪研究等领域进行系统深入研究和开展专业建设，打造学术品牌，创新专业课程，打造培养既具有侦查规则思维又掌握基本侦查技术的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的特色专业。

数据警务技术专业依托公安技术、网络空间安全省重点学科，以数据为资源，以数据挖掘、人工智能为基础，以数字化为核心驱动引擎，积极响应公安数字作战全新模式的时代需求，以为江苏公安培养输送具备数据实战与数据决策能力的警务技术专业人才为目标，着力打造“智慧警务”特色专业。

网络安全与执法专业依托公安技术、网络空间安全省重点学科，以区块链技术、网络攻击与防范和电子数据取证为基础，聚焦以数字货币犯罪、Web3.0网络犯罪、工业互联网犯罪等新型网络犯罪的侦查与取证，着力打造形成“新型网络犯罪侦查”的特色专业品牌。

公安管理专业依托公安学和公共管理学科，聚焦“公安宣传”与“警务治理”专业特色建设方向，建强“公安管理”省级教学团队，重点围绕数字警务、舆情导控、文化育警、公安调研等开展课程建设与项目研究，着力培养“善宣传、精管理、重法治”的应用型警务管理专业人才，形成兼具警察形象传播与数字警务治理的复合型专业特色。

涉外警务专业依托公安学、国家安全学、区域国别学等学科，聚焦“国际警务执法合作”专业特色建设方向，围绕中国周边等地理区域和社会安全、政治安全领域组建国际警务执法合作教研团队、培育国际警务执法合作新质态课程群，构建打击跨国犯罪靶向下多能力叠加的国际警务执法合作人才培养特色品牌。

治安学专业依托公安学、国家安全学等学科，以获批江苏省“本科高校产教融合型品牌专业”和“高校国际化人才培养品牌专业”为契机，突出打造“公共安全治理”方向的专业特色。

交通管理工程专业以学科建设为引领，探索新工科人才培养模式，聚焦“交通安全治理”专业特色方向，关注数据赋能智慧交通管理发展，构建紧密型教师教官团队，推进虚拟仿真实验和实战模拟训练，培养复合型、应用型专门人

才，形成“工学、法学、管理学”多学科交叉融合和“虚实结合”实战化教学训练模式的专业特色。

经济犯罪侦查专业在“新文科”建设背景下，遵循公安战略部署和高等教育规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以学科融合的多元化、中国化、时代性和国际化为依托，以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为推动，以预防打击经济犯罪和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彰显教学具有深度和感染力、实践具有广度和创新力、科研具有高度和引领力的专业特色。

警务指挥与战术专业对接公共安全治理和反恐需求，聚焦“爆炸防控技术”专业特色方向，培育教师教官融合互动的教学团队，以需求为导向建设线上线下教学资源，以实战为牵引加强校局共建共享实验实训条件，形成实战实训融通的专业特色。

法学专业依托法学、公安学等学科，以培养应用型高素质法治人才为目标，以建设法学省一流专业、设置公安法制新专业为契机，突出打造“公安法制”方向的专业特色。

目前学院专业建设主要问题：一是师资队伍结构仍需进一步优化。部分专业师资队伍结构不够合理，包括专业生师比过高、高级职称比例较低、学缘结构单一等。二是教师实战能力还需进一步加强。新型网络犯罪、跨国犯罪，新经济、新业态相关的违法犯罪日益突出，对于教师实战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三是专业教学质量监控有待进一步完善。目前专业教学质量监控工作中，重检查评估，轻整改落实；重教学成果，轻过程监控等问题依然存在。四是专业建设缺少更高层次指导性标准。目前公安学、公安技术尚未纳入专业认证的专业类别范畴，尚无专业认证标准可供参考。

（六）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学院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育警铸剑，切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推进“大思政课”建设，将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一是完善思政课课程体系。认真落实学院关于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和思政课建设工作部署，大力实施思政课改革创新“六项行动”，严格落实思政必修课开课要求，开发建设具有公安特色的思政选修课，着力打造“忠诚微课堂”微课程，推动形成具有公安院校特色的思政课程课程体系。二是持续推动课程思政建设。以强化课程思政为重点，组织修订新一轮课程教学大纲，扎实推进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组织评选院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名师与课程思政教学团队，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案例

设计大赛，推进立德树人融入文化知识教育。三是建设公安特色思政大课堂。紧扣用人民公安红色文化铸魂育警主线，举办系列人民公安红色文化主题展，开设“理想信念照亮警心”红色校史第一课，充分用好博物馆资源，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活动，加强人民公安史和红色文化传承研究，经常性开展红色基因教育、育警专题讲座、公安英模事迹报告会等思想政治教育宣讲活动，培育打造公安特色鲜明的思政教育平台。四是推进思政教育纳入第二课堂体系。坚持组织公安专业学生收看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节目，定期组织开展升旗仪式、入警宣誓仪式、授装仪式、阅警仪式等仪式教育活动，组织社会公益劳动以及知识竞赛、演讲、辩论、短视频创作、新媒体宣传等思想政治教育实践活动，常态化组织开展学生课外政治理论学习活动，以青马工程培训为载体，组织“信仰公开课”，教育引导提高学生思想政治素质，筑牢忠诚警魂。

（七）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各专业课程体系由通识必修课、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通识拓展课、公安实战技能课和实践教学环节构成，具有以下显著特点：一是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育警铸剑，切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等文件精神，建立健全五育并举的教育教学体系，促进学生道德品质、知识技能、健康体魄、审美观念、劳动技能全面发展。二是遵循高等教育规律，突出公安职业特色，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为基本遵循，对标专业评估指标要求，做到人才培养与公安实战需求相吻合、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相融合、思想政治教育与创新教育融入本科教育全过程。三是贯彻新工科新文科理念，打破专业壁垒，聚焦本科教育教学关键环节，推动学科、专业、课程、师资等交叉领域深度融合，实现多学科交叉，跨专业融合，积极推进数字+、文理工等学科交叉融合。四是注重学生能力培养，强化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加强理论课程与实践环节之间的紧密联系，明确专业实践教学要求，增加实践教学比重，科学设计实践教学环节。

（八）人才培养

学院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认真落实“三全育人”工作机制，深化“五育并举”工作措施，多维度、全过程深化人才培养工作，以忠诚警魂教育为核心，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育人格局逐步形成，课程、科研、实践、文化、网络、心理、管理、服务、资助、组织等方面工作的育人功能不断得到挖掘和发挥。学院不断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完善人才培养方案，提升专业、课程、教材建设

水平，加强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推进专业内涵与特色建设，培养适应江苏公安工作现代化建设需要的高素质现代警务人才。2023年12月，学院召开第三次学生工作会议，配套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工作的实施意见》等“1+7”制度文件，就健全学生工作组织体系、制度体系、责任体系作出系统部署安排，有力推动提升人才培养质效。

一是落实全面从严管理要求。以严格警务化管理培育锻造优良警风，在全体公安专业学生中部署开展严格学生日常警务化管理集中训练、规范学生网络行为集中教育等专项活动，严格一日生活制度，规范学生上课、着装、警容、列队、操课、内务、就餐、请销假等日常警务化管理环节，加强晚自习、晚就寝检查，严格课堂手机管理、强化日常考勤，通过严格警务化管理着力锻造学生优良警风。坚持严的基调，强化监督检查，做优基础工作，并倾听学生诉求，优化管理举措，同时按照专业设置学生大队，实施大队工作考核，压紧压实教育管理责任，多措并举促进学生不断增强纪律认同、持续强化作风锻造。

二是推动育人力量联动融合。突出以学生为中心的理念，将各层各级工作向育人聚焦，推进教学与学生工作融合发展，坚持学管与教学联席会议制度，年度先后召开6次教学与学管联席会议，就课堂教学管理、毕业生工作、学生创新教育、开展第二课堂活动等涉及学生培养方面的问题，进行情况通报，会商解决措施；建立实施院领导联系学生大队、中层部门负责人联系学生区队、其他干部教师联系学生制度，年度举办“校长有约”“校园嘉年华”等系列活动，通过联学共建、活动共办、育人共商等系列活动，推动全员育人工作深入开展。

三是完善人才培养制度机制。成立学生奖励评审委员会，进一步规范学生评审奖励工作、发挥奖励激励作用；加强学生资助工作组织领导，成立学生发展支持中心，制定《江苏警官学院关于加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展型资助育人工作的实施意见》，推动构建物质帮助、道德浸润、能力拓展、精神激励有效融合的资助育人长效机制；印发《江苏警官学院网络思想政治中心建设管理办法》及任务分解，构建基于文化、阵地、管理三位一体的网络思政工作格局，增强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进一步助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全力支持学生学科竞赛，开设拔尖创新人才训练班、大学生警务研究人才训练班、警务大数据特殊人才培训班、公安调查研究专业人才训练班等，推进拔尖创新人才培养。

（九）学风管理

学院通过强化评价引领、推进育人力量融合，大力营造浓厚学风。

一是科学完善评价制度体系，激活学生内在潜力。在原“公安大学生警务研究创新人才训练班”模式基础上提质拓维，以实战化培养为导向，以改革创新为引擎，建立“拔尖创新人才训练班”培养机制，重点围绕现代警务改革、数据警务技术等实战急需领域能力提升，组织学生进行研究性学习和创新实践，学生普遍关注度高、参与热情高涨；修订《江苏警官学院学生竞赛奖励办法》，进一步对竞赛种类等级进行科学划分，建立竞赛奖励金机制，采用积分制对学生年度所获竞赛奖项予以赋分，将本科生助学金计提总数的5%用作竞赛奖励金，学生可根据所得积分获得物质奖励，同步修订《公安专业毕业生在校综合积分办法》，进一步适配鼓励学生参与学科竞赛和科研创新的导向，学生内生发展潜力得到有效激活。

二是深化教学与学管融合，协同保障第一课堂教学质效。课堂和专业课程教学是学生提升学业水平的主渠道，学院教学管理部门建立教学秩序定期巡查通报机制，实行周期覆盖检查，进一步严格落实课堂教学基本规范，对发现问题落实跟踪整改；全面提高课程考核难度，通过课程考核改革，强化任课教师和学生压力传导，倒逼提升课堂教学质效。学管部门围绕课堂课程教学持续抓好管理工作，加强课堂纪律巡查督促，严格课堂电子产品使用管理，主动听取学生课程难度、教学质量等方面意见建议，及时反馈任课教师；做好学业困难学生帮扶工作，定期谈话教育，落实学业预警和结对帮扶，督促学生完成学业任务。

三是深入推进教师联系学生制度，繁荣发展第二课堂活动。推进学业导师与辅导员捆绑作业，修订《全日制本科生学业导师制实施办法》，按照“四年一贯制”选优配强学业导师，充分发挥专任教师在学生培养方面的重要作用，进一步明晰职责任务，确定工作常量，建立考核机制；学院投入专项资金升级改造学生成长中心软硬件设施，增设“一站式”学生社区导师工作室，为学业导师指导开展学生第二课堂活动以及各层级育人力量下沉提供坚实硬件支撑；学业导师和全员育人部门深度参与学生工作，组织开展相关专业领域讲座交流以及各类第二课堂育人活动，一线指导学生参加创新实践、考级考证。

五、质量保障体系

（一）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学院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聚焦立德树人、铸魂育警根本任务，从政策导向上不断强化本科教学基础地位，突出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全面落实学院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1+4”方案各项任务部署，统筹推进一批公安特色学科专业、一批优秀教学科研团队、一批名师专家、一批创新项目、一批特色品牌“五个一批”项目建设，特别是学科专业、教学改革、名师专家、教师团队等与教学直接相关的重点项目建设，着力推动工作重心向教育教学工作聚焦、资源要素向教育教学聚集、部门工作向教育教学工作聚力，切实推动学院各方面工作更好服务人才培养。学院领导班子通过召开党委会、院务会、教学工作例会 and 开展专题调研等方式，认真研究部署本科教学和人才培养工作。2023-2024 学年学院制定实施新一轮教师教学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探索举办“拔尖创新人才训练班”，做好开设“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侦查与治理”“国际警务执法合作”2 个微专业的前期准备工作，出台《江苏警官学院外聘教师管理办法（试行）》，完善《江苏警官学院学生学科竞赛和文体竞赛管理办法》，深入推进教学基本建设、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改革，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能力。

（二）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情况

学院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实施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新时代公安工作方针政策，全面落实立德树人、育警铸剑根本任务，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教育理念，构建目标明确、标准健全、保障有力、行之有效的质量保障工作体系和机制，将质量意识、质量标准、质量评价、质量管理等落实到本科教育教学各环节，内化为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动，培育具有警院特色的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质量文化，促进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升。

学院紧扣各教学环节，明确质量标准、健全质量保障组织与制度、推进常态化的质量监测与改进，进一步优化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提升质量保障效能，形成了学院、院系、职能部门、教师、学生等多主体共同参与，覆盖人才培养全过程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如图 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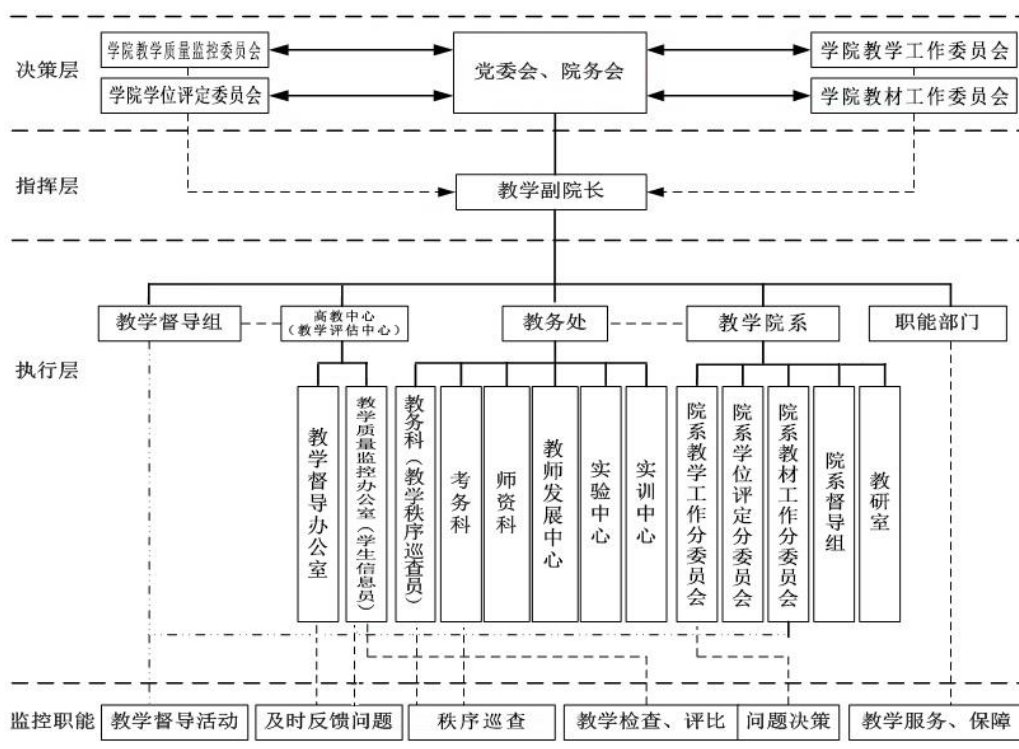


图 4 学院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架构图

2023-2024 学年，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推进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一是完善质量保障制度体系。学院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中发〔2020〕19 号），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 号）等重要文件精神，结合自身实际，着手制定《江苏警官学院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纲要》，修订学院《江苏警官学院教学质量监控委员会章程》《江苏警官学院督导工作管理办法》《江苏警官学院听课评教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保障制度与标准，为持续优化学院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夯实基础。

二是深化全过程质量监控。学院注重在“三全育人”“五育并举”、人才培养综合改革全过程的各关键环节中落实质量管理和控制。学院通过多渠道听课评、教学检查、学生评教、教师评学、学生信息员反馈、召开学生座谈会、学生满意度调查、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国家数据平台监测数据填报多种监控渠道开展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工作，进一步强化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专业化；进一步完善教学工作例会制度，常态化研商教学质量保障工作，及时跟进解决相关问题；进一步完善学院、系部、教研室三级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按期进行院级督导、系部督导改选，促进各教学系部健全内部质量保障机制；落实“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理念，进一步畅通沟通渠道，建立学生信息员工作群，定

期进行座谈会，及时了解学生对任课教师师德师风、教学质量、教学内容及学院教学管理、教学条件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三是健全人才培养质量跟踪制度。学院常态化开展毕业生质量跟踪与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工作，及时深入了解毕业生的职业发展状况、公安机关对我院毕业生能力素质评价、对学院教育教学工作的意见建议及对警务人才培养的现实需求，不断强化人才培养质量跟踪和信息反馈，为学院改进教育教学工作，提高人才培养提供决策建议，实现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升。定期编撰功模校友录，并在毕业季、新生入学期间邀请功模校友来校开展“面对面”活动，扩大优秀毕业生对在校生的感召力和影响力。

四是优化质量保障闭环运行。学院积极探索建立质量持续改进工作机制，及时将来自各方的评价结果应用于人才培养工作的不断改进中。高教中心对各类监控评价结果进行统计整理分析撰写专项报告向院领导、教务处、各教学院系等相关部门反馈，并形成一对一个性化分析反馈给任课教师，实现教学质量监控闭环运行，促进即时反馈和持续改进，充分发挥了质量保障体系的监控和反馈功能，实现“以评促建、以评促改”的良性循环，促进人才培养质量的不断提高。

五是积极应用数字化手段。运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教学质量保障系统、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预评估工作平台及数据分析服务等数字化手段，实时更新、定期监测、深度分析教学基本状态数据，提高教学管理效率，促进形成全过程监控、全环节覆盖、全链条多维度数字化的质量保障体系。

六是培育“五自”质量文化。组织开展质量文化月系列活动，邀请专家来校开设讲座，组织各部门开展质量文化建设大讨论等活动，并在学院网站增加质量保障专栏，定期发布质量专报，引导干部教师关注质量、重视质量，营造质量文化氛围。

（三）日常监控及运行

学院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实践，逐步建立健全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并落实各项质量监控制度，由学院质量监控委员会和教学副院长负责决策和指挥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的运行，高教中心作为质量监控中心负责组织协调各监控环节，高教中心、教务处、各教学院系负责开展教学质量日常监控具体工作。2023 至 2024 学年，主要通过以下方式开展日常监控：

一是多渠道听评课。包括院领导听课，教务处、教学院系领导听课，院系两级督导听课，同行听课。本学年基本实现听课全覆盖，对教师课堂教学进行

全面客观评价。

二是教学检查。主要包括：定期检查，即开展期初、期中、期末教学检查，期初以教学秩序检查为主、期中以教学计划执行、质量管理为主，期末以考试管理为主。高教中心、教务处以及各教学部门围绕师生意识形态、师德师风、课堂教学、教学管理、教学保障等方面内容开展定期检查。

三是学生评教。采用学生评教系统，组织学生对教师在课堂中的全方位表现进行客观评价，协助一线教师 and 教学管理人员了解教学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促进教师教学水平提升。

四是教师评学。采用教师评学系统，组织任课教师对所教班级学生的实际学习情况进行客观评价，反映学生学习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协助教学管理人员了解和掌握学生的学习状态，帮助学生认识并改进不足，促进学风建设。

五是学生信息员反馈。充分利用学生信息员在教学质量监控工作中的桥梁作用，通过日常问题反馈、召开学生座谈会等方式收集相关信息，以教师意识形态、师德师风情况作为首要关注元素，通过多种渠道实时了解教与学情况，听取学生对教学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六是学生满意度调查。通过教学质量保障平台对应届毕业生开展毕业前的教育教学质量满意度调查，了解毕业生对学院教育教学、综合管理以及师德师风现状的满意度和建议，发现薄弱环节，为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学院教育教学工作提供决策依据。

七是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学院领导带队赴苏州、盐城、宿迁市公安局开展毕业生质量跟踪与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调查采用线上调查问卷、座谈会、实地考察等方式，深入了解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能力素质评价、对学院教育教学工作的意见建议及对人才培养的现实需求。

八是国家数据平台监测数据填报。通过认真组织国家数据平台监测数据填报工作，全面掌握学院办学核心数据，开展教育教学质量常态监测并进行梳理分析，及时发现不足，进行质量预警。

高教中心对各类监控评价结果进行统计整理分析并撰写专项报告向院领导、教务处、各教学院系等相关部门反馈，并形成一对一个性化分析反馈给任课教师，实现教学质量监控闭环运行，促进教育教学持续改进。2023 至 2024 学年，学院教学质量监控运行良好，听评课覆盖率符合要求，评教评学等评价较高，各项监控工作完成度高，各教学环节秩序正常。各项教学质量监控措施的有效实施，强化了各关键教学环节的过程管理，确保了教学的正常运行和各教学环节质量标准的严格执行，促进了教学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使广大

师生进一步强化了教学质量意识，促进了良好教风、学风的形成，推动了教学管理水平和教学质量的不断提高。

（四）规范教学行为情况

一是加强教学秩序巡查，强化日常教学管理。构建教务处、学生处与教学院系协同巡查机制，开展每日教学秩序巡查，检查课堂纪律，主动发现问题，及时反馈，跟踪整改；严格手机等电子产品的课堂使用管理，发挥学生自我管理能动性，加强自习课管理；持续加强日常考勤、平时表现、平时作业等过程性考核管理；组织开展期中教学检查、专项教学检查等活动，落实教学监督与管理，夯实教师课程教学主体责任；立足人才培养方案，分阶段进行合格课程建设与评估，持续充实课程教学资源，规范教学要求，持续推进教学基础建设；职能部门与教学院系定期召开师生座谈会，及时了解教情学情，主动听取学生关于课程学习与教学质量等情况的意见建议，落实反馈与改进工作，切实提高教学规范化水平。

二是严抓关键教学环节管理。严格落实《江苏警官学院教学工作规程》《江苏警官学院课程考核工作管理办法》《江苏警官学院教学责任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等制度规范，明确教师行为要求，严肃查处教学责任事故行为，切实规范课堂教学、警务实战技能教学、作业与辅导答疑、学生见习、学生实习、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课程考核等教学环节行为。严抓出卷、阅卷规范、毕业论文等管理环节。严格考试管理，制定出卷、阅卷等问题清单，对教师的出卷、监考、阅卷和提交成绩等步骤进行规范，端正考风、保证考试质量。对毕业论文等关键环节严格规范管理。完善指导教师、教研室、院系和学院的分级管理，层层负责的工作机制，规范毕业论文（设计）准备与选题、撰写、指导、答辩、成绩评定、质量监督与评优、材料归档等主要环节的基本要求和标准，切实提升毕业论文（设计）质量。

三是认真落实领导和教学督导听课评课制度。严格执行领导干部、系部教学督导、教研室主任、实验室主任、同行听课全覆盖制度，对听课人员、听课节数和具体要求等做出详细的说明；校系两级教学督导组，对教学工作进行督导和考评，随机检查教学各环节，督促教师根据督导发现的问题和意见进行调整和修改。

（五）本科教学基本状态分析

从各教学质量监控渠道反馈来看，2023-2024 学年学院各项教学工作正常有序开展，教学基本状态良好。学校专兼职督导员人数为 42 人，学年内督导

听课学时数达 469 课时，中层领导听课学时数为 704 课时，学年内校领导听课学时数达 141 课时，其中学年内校领导听思政必修课程学时数达 64 课时。学生评教工作方面，第一学期参评学生 52531 人次，被评教师 333 人，均分 96.50，第二学期，参评学生 65280 人次，被评教师 360 人，均分 96.52，学生对教师的教学满意率较高。教师评学工作方面，任课教师两学期内均对学生班级进行了全覆盖评学，2023-2024 学年第一学期为 805 人次，均分 93.91，第二学期为 1051 人次，均分 94.20，总体评价较高。

（六）开展专业自评

2023 至 2024 学年，学院根据《江苏警官学院关于加强专业建设的实施方案》（苏警院发〔2020〕3 号）积极开展校内专业自评。学院组织各教学院系认真研究江苏省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监测评估、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相关政策文件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等相关标准，围绕专业办学条件、教学管理和教学质量等内容全面开展专业自评，对自身专业建设现状、全国公安院校及政法院校相关专业开设情况、师资力量、专业建设主要成效和特色做法等进行全面调研，深入梳理短板弱项，分析目前存在的问题及其成因，明确专业下一阶段发展目标与举措，形成专业规范化、特色化建设思路。校内专业自评通过自我评估、专家评审、现场考察等方式，全面诊断专业建设情况，促进专业提质升级。

六、学生学习效果

（一）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

2024 年，学院全日制本科应届毕业生 1490 人，毕业 1486 人，其中公安类专业毕业生 1239 人，普通类专业毕业生 242 人，来华留学生毕业生 5 人，毕业率为 99.73%。全日制本科应届毕业生授予学士学位 1483 人，学位授予率为 99.80%。继续教育部成教本科应届毕业生 1309 人，授予学士学位 769 人，应届毕业生学位授予率 58.74%。

（二）应届本科生就业情况

截至 8 月 31 日，1481 名毕业生中落实毕业去向 1407 人，落实率达到 94.94%，其中公安类专业本科毕业生落实毕业去向 1232 人，落实率为 99.44%，普通类专业本科毕业生落实毕业去向 175 人，落实率为 72.31%，详见支撑数据表 17。

从各专业就业情况看，公安类专业毕业生受国家就业政策保障，9 人被公

安部及其直属单位、垂直管理单位录用，公安类专业应届毕业生4人考取中国人民公安大学研究生，2人考取普通大学研究生，普通类专业应届本科生考取硕士研究生9人（含3人出国）。1217人考录江苏省公务员（人民警察）职位，7人放弃或未通过江苏省公务员（人民警察）职位考录。普通类专业学生法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行政管理专业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别达到70.73%、76.92%、72.50%，详见支撑数据表18。

（三）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公安类专业方面，学院于2024年7月至8月开展2024年度毕业生质量跟踪与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工作。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黄进，学院党委副书记陈卫等六位院领导分别带队赴无锡、徐州、扬州、淮安、连云港、南京开展实地调研，深入了解公安机关对学院毕业生能力素质客观评价、对学院教育教学工作的意见建议及对警务人才培养的现实需求。学院于2024年7月线上发放《2024年度江苏警官学院毕业生职业发展状况与满意度跟踪调查问卷》

《2024年度江苏警官学院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共收到毕业生有效问卷2836份、用人单位有效问卷774份。调研结果显示，公安类专业毕业生对母校的总体满意度为95.13%，用人单位对学院毕业生总体满意度为98.96%。公安机关普遍反映我院培养的公安专业毕业生综合素质较强，具体体现在：一是政治素质高，具有较强的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服从意识、保密意识、服务意识强，职业认同感高；二是工作作风踏实，有较强的责任心和上进心，能吃苦、守规矩、顾大局，始终做到令行禁止。三是专业基础扎实，学习能力强，能够较快适应公安工作，与社招生相比具有明显优势。

普通类专业方面，学院于2024年8月1日至3日开展普通类专业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工作，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冯红新率队赴镇江、常州、无锡等地开展实地调研。学院于2024年8月1日发放《2024年度江苏警官学院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问卷》和《2024年度江苏警官学院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共收到毕业生有效问卷200份、用人单位有效问卷44份。调研结果显示，普通类专业毕业生对母校的总体满意度为95.42%，用人单位对学院毕业生总体满意度为97.72%。用人单位对我院普通类专业毕业生的政治素质、法律职业素养、敬业精神、组织纪律性与服从意识、专业理论知识与业务能力等给予较高评价。毕业生有较扎实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专业技能熟练，动手能力较强，适应工作较快。部分毕业生持有多种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证书，能较快适应多种不同工作岗位需要。

（四）毕业生成就

在校期间，2024 届毕业生先后参加“永远跟党走”江苏省庆祝建党 100 周年文艺演出、国家公祭日、南京马拉松、上海进博会苏州护城河、高考试卷扫描等各类安保及勤务，获得公安机关和社会广泛赞誉，1 名毕业生荣立个人三等功；依托学生社团和创新实践平台，广泛参与各类警务科技创新大赛、警务技能大赛；部分学生参与开发警用网络系统，参加省公安厅“护网”行动。2024 届毕业生围绕一线警务实战主题参与“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等赛事，共获得 12 项国家级奖项、63 项省部级奖项；5 名毕业生获评 2024 年度江苏省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2024 届毕业生英语四级考试累计通过率达 99.36%、英语六级考试累计通过率为 83.27%，通过英语六级考试人数为历届毕业生中最多；公安类专业毕业生 992 人次通过计算机三级、四级考试，60 人通过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普通类专业毕业生 40 人通过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119 人参加），毕业生在各类考级考证素质拓展中均展现良好成绩。

七、特色发展

（一）坚持政治建校方针，深化忠诚警魂教育

学院坚持政治建校方针，以培养“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将忠诚警魂教育摆在首要位置，坚持把忠诚教育、忠诚实践、忠诚淬炼贯穿人才培养全周期、全场域，统筹推进忠诚铸魂、忠诚培元、忠诚砺剑、忠诚塑形各项工作，形成齐抓共管协同培育机制，切实筑牢忠诚警魂。一是注重加强马院内涵建设，打造优秀思政课教师队伍。着力打造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教学、研究宣传和人才培养的坚强阵地，积极推动马克思主义学院政治建设、学科建设、课程建设、队伍建设，配齐配强一支政治过硬、师德高尚、功底扎实、了解实战的专职思政教师队伍。同时充实优化兼职思政教师队伍，推进“思政课教师+专业课教师+公安实务骨干”的创新团队建设，打造政治过硬、科学完备、优势突出、结构合理、专兼结合的思政教师队伍体系。二是系统谋划构筑科学完备的“忠诚警魂”教育体系。推动完善具有公安特色的课程体系、教材体系、教学体系，推进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深度融合，推动忠诚警魂教育内涵式高质量发展。必须把坚定理想信念与提升实战本领结合起来。聚力创新“思政+”课程体系建设，“思政+公安业务”涵养为民情怀，“思政+理想信念”筑牢忠诚警魂，“思政+警务实战”提升斗争本领，进一步推动思政课程系统化、实战化，打造系列思政“金课”。常态化开展忠诚警魂教育主题实践活动，

赓续忠诚基因，强化忠诚信念，把公安英模的榜样力量转化为学警的忠诚实践。三是构筑特色警营文化，涵养忠诚警魂。学院按照“严于公安机关、高于公安机关”的标准，完善警务化管理质量标准体系，培养忠诚使命、服从命令、令行禁止的警察职业精神、严明纪律作风。健全课堂教学、实验实训、见习实习相结合的实战育人体系，强化警察职业荣誉感、使命感，让学警在实战实训中感受忠诚的力量，在克服困难中砥砺忠诚的品格。打造忠诚警魂警营文化，制度化常态化开展系列活动，多渠道全方位把“忠诚警魂”元素融入到警营文化培树宣传全周期、全链条，不断提高“忠诚警魂”文化影响力，强化环境育人。

（二）聚焦公安实战需求，提升学科专业建设质量

学院根据《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教高〔2023〕1号）要求，以适应社会发展和公安工作现代化建设需要、解决警务重大需求为导向，从公安工作创新发展中提炼新思路、新概念、新命题，积极推进特色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融合发展，加快公安机关急需专业方向建设，强化学科专业统筹规划，培育学科专业特色优势。一是优化学科发展布局。聚焦国家安全和公安工作现代化建设战略方向，构建以公安学、公安技术、国家安全学、网络空间安全为主体的“大安全”学科群。按照“公安+”、“安全+”学科特色发展思路，注重加强基础学科建设的同时，推动“大安全”学科群与法学、公共管理、马克思主义理论等学科协调发展。构建省优势学科、省重点学科、院特色学科三级学科体系，推动学科交叉融合发展，培育建设网络安全与执法、公共安全治理、公安党建与文化等特色学科方向。二是优化公安专业布局。学院按照“建强公安主干专业，打造特色优势专业，升级改造传统专业，停办弱势专业，保持专业规模相对稳定”的专业建设思路，及时根据公安工作政策要求、发展需要及对专门人才的实际需求，积极调整优化专业布局和课程设置，优化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人才培养方案、人才培养模式，明确各专业建设的方向和重点、特色与优势，重点打造刑事科学技术、侦查学、数据警务技术、网络安全与执法等特色专业，高起点办好食药环犯罪侦查技术专业，推动特色优势专业加速发展。三是提升学科专业建设质量。树立“质量、成效、特色、贡献”的价值导向，强化学科专业建设目标管理，遵循学科专业建设规律，完善学科专业建设工作体系、评价制度、保障机制，着力推动学科专业高质量发展。以省优势学科、省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为重要抓手，全要素推进学科专业内涵建设，集中力量培育高质量标志性成果，全面提升学科专业竞争力、影响力。学院 2021 年获批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及警务硕士学位授权点，2024 年 11

月获批公安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法律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公安学连续四期入选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公安技术、国家安全学、法学、公共管理、网络空间安全等5个“十四五”省重点学科通过中期检查，其中国家安全学获“优秀”等次。学院拥有的省优势学科、省重点学科、省级品牌专业层次和数量在全国省属公安院校中位列第一。

（三）深化校局协同育人，推进实战化教学改革

学院秉持实战育人理念，深化校局合作协同育人，促进人才培养与实战需求精准对接、教学科研与实战需求深度融合。学院紧跟公安工作现代化发展步伐，按照“科学规划、主动引导、按需培养、精准输送”的要求，深入推进以“同城一体化”为主导的校局协同育人机制建设，省公安厅聚力全省警务资源助力学院教育教学改革，将全省公安机关与学院开展校局合作列入公安队伍现代化考评办法，明确厅各警种主官兼任学院8个教学院系“第一政委”。学院先后与省厅政治部、南京市公安局共同召开实战化教育教学改革推进会、“同城一体化”建设推进会，学院与全省13个设区市公安局签订校局合作战略协议，构建江苏公安实战教学联盟，全面推进全警育人工作，促进实战资源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探索符合时代要求、具有江苏特点、彰显公安特色的校局协同育人新路径，积极打造江苏“全警育人”品牌，为培养锻造高素质公安后备人才赋能增力。学院顺应公安实战最新变化，持续优化“教学研练战”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制定《更高水平推进大数据条件下实战化教学改革若干举措》，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动态调整机制、供需衔接的专业建设推进机制、实战化课程体系常态更新机制、实战化师资队伍能力素质提升机制、教科研协同创新机制、校局协同育人机制等“六项机制”，打造实战化教育教学改革3.0版，加快构建专业课程结构体现实战要求、教材内容紧贴实战变化、课堂教学模拟实战实境、实验实训对接实战需求的系统完备、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实战化教学体系，更好促进高素质现代化警务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学院5次获得公安部全国公安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4次获得江苏省教学成果奖，形成了实战化教学改革的“江苏模式”，得到江苏省委、公安部的充分肯定。

（四）赋能平安江苏建设，持续提升办学影响力

学院坚持主动对接国家战略和省部重大决策，围绕政治安全、平安建设、社会治理、数据警务、国际执法合作等重点领域，加大科研组织力度，提升科研创新能力，积极服务公安实战、服务领导决策，持续提升办学影响力。一是构筑公安科技创新“新高地”。学院深化与公安机关科研合作，认真贯彻公安

部和省公安厅科技兴警三年行动计划，聚焦网络安全、智慧警务、物证鉴定、安全防范等重点领域，更大力度推进校局、校企、校际合作，探索与“大院”、“大所”合作新路径，推进重大课题、重大项目、重大技术联合研发攻关，推动“战学研”协同创新，力争更多高质量创新成果赋能平安江苏建设。二是积极为公安实战提供技术支持。学院主动融入公安实战工作，积极参与省公安厅“苏警数智”行动，服务全省公安大数据智能应用新生态建设；紧盯物证技术前沿，积极探索物证全息勘验新方向，重点加强标准规范、技术创新研究；深度参与和协助公安机关法规、标准制定及大要案件侦办。犯罪心理测试中心承担犯罪心理测试任务 160 人次；物证鉴定中心承担物证检验鉴定任务 103 起，参与全省刑事技术机构资质认定扩项评审工作，并与公安机关联合培养电子数据实战学生团队，协助公安机关开展案件数据分析。三是积极服务决策参考。2023 至 2024 学年，江苏省公共安全研究院聚焦政治安全、公共安全等领域热点问题，承担各类课题、公安部、省委政法委、省智库办、省公安厅等有关部门交办任务 10 余项，其中立项省部级课题 3 项。报送研究报告 30 余篇，11 篇获省部级领导肯定性批示，13 篇被省部级以上内参采用，6 篇被省级以上重要媒体刊发。四是加强高层次学术交流。2023 至 2024 学年，学院举办推进公安教育现代化与服务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研讨会、第八届公共安全治理与现代警务改革论坛、中国-东盟国家公共安全研究智库论坛、全球公共安全合作论坛（连云港）2024 年大会全球公共安全指数研究分论坛等多场重要论坛活动，邀请国内外专家围绕国家安全、公共安全、公安改革和公安科技发展前沿等领域进行了深入探讨，有效提升了学院学术影响力。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一）学科专业特色亮点有待进一步打造

目前，学院拥有的省优势学科、省重点学科、省品牌专业层次和数量在全国省属公安院校中名列前茅，学科专业建设总体水平处于全国省属公安院校前列，但学科专业特色亮点仍不够突出，缺少拥有顶尖实力、在全国有突出影响力的学科专业。学院将继续聚焦国家安全和公安工作现代化建设战略，加强顶层谋划、高位布局，在继续建设已有优势学科专业品牌的同时，按照“筑峰扬优、集成创新”的思路，进一步发掘学科专业优势，凝练学科专业特色，不断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建立落实学科专业建设配套制度措施，积极推进学科交叉融合、特色发展；持续实施“高端人才引进”“教师能力提升”双引擎计划，自主育才、精准引才、科学用才，着力培育全国有影响的学科专业团队；持续

拓展创新优质平台建设,依托学院部省智库、省部级教学科研平台、创新团队,在数据模型构建、自然语义分析、人工智能等公安亟需领域开展深入研究,促进高质量成果产出并及时反哺教学,进一步提升学科专业建设水平,增强学科专业竞争能力,集聚资源力量打造在全国有较强影响力的公安特色学科和专业品牌,促进公安教育、公安科技、公安人才一体化发展。

（二）警院特色质量文化建设有待进一步深化

目前学校虽然明确了质量保障理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校院两级质量保障体系,加强了质量保障组织体系、程序规章等制度建设,明确了质量保障体系的领导机构决策机构、责任机构、实施主体和监督组织,积极推进了质量文化建设工作,但各职能部门围绕本科教育教学协同联动、问题共答的全链条质量过程管理和持续改进机制仍不够协调,各教学院系教学质量保障能力发展不平衡,适应人才培养目标任务的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发展不充分,各教学环节落实有待进一步提高,学校全员质量文化氛围仍需要进一步营造。学院将深入学习国家关于质量文化建设相关政策,深刻把握质量文化内涵,结合自身办学实践特点,发掘具有警院特色的质量文化要素,以接受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为契机,通过质量信息公开、完善质量制度标准、开展质量文化活动等方式,引导师生进一步理解和认识质量文化建设、质量保障制度建设的意义及内涵,将质量意识、质量标准、质量管理等落实到教学、科研、管理、服务各个环节,内化为师生共同价值追求和行动自觉,深度培育具有警院特色的大学质量文化。

附件

江苏警官学院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 99.5%。

表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类型	普通本科生	来华留学本科生	硕士研究生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人数	5973	7	30	99.5%

2. 教师数量及结构（全校及分专业）

全校专任教师总数：339 人

表 2 学院专任教师职称结构表

职称	正高	副高	中级	初级及其他
人数	30	112	170	27
比例	8.85%	33.04%	50.15%	7.96%

表 3 学院专任教师学历结构表

学历	博士学位	硕士学位	学士学位及其他
人数	141	169	29
比例	41.59%	49.85%	8.55%

表 4 学院专任教师年龄结构表

年龄	35 岁以下	36-45 岁	46-55 岁	56 岁以上
人数	98	93	121	27
比例	28.91%	27.43%	35.69%	7.96%

除马院、基础课等教学院系专任教师，各专业专任教师共 264 人，各专业教师职称、学历、年龄结构情况分别见表 5、表 6、表 7。

表 5 各专业专任教师职称结构表

序号	专业	人数	职称							
			正高	比例	副高	比例	中级	比例	初级及其他	比例
1	安全防范工程	7	0	0.00%	3	42.86%	3	42.86%	1	14.29%
2	法学	25	4	16.00%	7	28.00%	14	56.00%	0	0.00%
3	公安管理学	17	4	23.53%	6	35.29%	6	35.29%	1	5.88%
4	公安情报学	8	0	0.00%	3	37.50%	5	62.50%	0	0.00%
5	公安视听技术	8	1	12.50%	3	37.50%	4	50.00%	0	0.00%
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5	0	0.00%	1	20.00%	4	80.00%	0	0.00%
7	交通管理工程	11	3	27.27%	1	9.09%	6	54.55%	1	9.09%
8	经济犯罪侦查	17	1	5.88%	9	52.94%	7	41.18%	0	0.00%
9	警务指挥与战术	25	1	4.00%	12	48.00%	11	44.00%	1	4.00%
10	涉外警务	13	1	7.69%	5	38.46%	7	53.85%	0	0.00%
11	数据警务技术	10	0	0.00%	3	30.00%	5	50.00%	2	20.00%
12	网络安全与执法	17	2	11.76%	6	35.29%	6	35.29%	3	17.65%
13	刑事科学技术	25	2	8.00%	7	28.00%	14	56.00%	2	8.00%
14	行政管理	5	1	20.00%	3	60.00%	1	20.00%	0	0.00%
15	侦查学	32	4	12.50%	9	28.13%	15	46.88%	4	12.50%
16	治安学	39	3	7.69%	12	30.77%	22	56.41%	2	5.13%
	总 计	264	27	10.23%	90	34.09%	130	49.24%	17	6.44%

表 6 各专业专任教师学历学位结构表

序号	专业	人数	学位					
			博士学位	比例	硕士学位	比例	学士及其他	比例
1	安全防范工程	7	4	57.14%	3	42.86%	0	0.00%
2	法学	25	6	24.00%	18	72.00%	1	4.00%
3	公安管理学	17	11	64.71%	6	35.29%	0	0.00%
4	公安情报学	8	4	50.00%	4	50.00%	0	0.00%
5	公安视听技术	8	4	50.00%	4	50.00%	0	0.00%

序号	专业	人数	学位					
			博士学位	比例	硕士学位	比例	学士及其他	比例
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5	1	20.00%	4	80.00%	0	0.00%
7	交通管理工程	11	4	36.36%	6	54.55%	1	9.09%
8	经济犯罪侦查	17	7	41.18%	9	52.94%	1	5.88%
9	警务指挥与战术	25	5	20.00%	16	64.00%	4	16.00%
10	涉外警务	13	4	30.77%	8	61.54%	1	7.69%
11	数据警务技术	10	6	60.00%	4	40.00%	0	0.00%
12	网络安全与执法	17	9	52.94%	7	41.18%	1	5.88%
13	刑事科学技术	25	11	44.00%	12	48.00%	2	8.00%
14	行政管理	5	3	60.00%	2	40.00%	0	0.00%
15	侦查学	32	18	56.25%	8	25.00%	6	18.75%
16	治安学	39	14	35.90%	23	58.97%	2	5.13%
	总 计	264	111	42.05%	134	50.76%	19	7.20%

表 7 各专业专任教师年龄结构表

序号	专业	人数	年龄							
			35 岁以下	比例	36-45 岁	比例	46-55 岁	比例	56 岁以上	比例
1	安全防范工程	7	3	42.86%	2	28.57%	2	28.57%	0	0.00%
2	法学	25	4	16.00%	2	8.00%	16	64.00%	3	12.00%
3	公安管理学	17	3	17.65%	9	52.94%	3	17.65%	2	11.76%
4	公安情报学	8	3	37.50%	5	62.50%	0	0.00%	0	0.00%
5	公安视听技术	8	3	37.50%	4	50.00%	0	0.00%	1	12.50%
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5	1	20.00%	2	40.00%	1	20.00%	1	20.00%
7	交通管理工程	11	6	54.55%	1	9.09%	4	36.36%	0	0.00%
8	经济犯罪侦查	17	5	29.41%	2	11.76%	9	52.94%	1	5.88%
9	警务指挥与战术	25	6	24.00%	7	28.00%	12	48.00%	0	0.00%
10	涉外警务	13	2	15.38%	4	30.77%	5	38.46%	2	15.38%
11	数据警务技术	10	7	70.00%	2	20.00%	1	10.00%	0	0.00%

序号	专业	人数	年龄							
			35岁 以下	比例	36-45 岁	比例	46-55岁	比例	56岁 以上	比例
12	网络安全与执法	17	7	41.18%	7	41.18%	3	17.65%	0	0.00%
13	刑事科学技术	25	14	56.00%	3	12.00%	7	28.00%	1	4.00%
14	行政管理	5	0	0.00%	3	60.00%	2	40.00%	0	0.00%
15	侦查学	32	7	21.88%	11	34.38%	10	31.25%	4	12.50%
16	治安学	39	11	28.21%	7	17.95%	18	46.15%	3	7.69%
	总 计	264	82	31.06%	71	26.89%	93	35.23%	18	6.82%

3. 专业设置情况（全校本科专业总数、当年本科招生专业总数以及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全校本科专业总数 17

当年本科招生专业总数 13

当年新增专业 1

停招专业名单 3

表 8 学院专业设置情况表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所属单位名称	专业设置 年份	授予学 位门类	招生 状态	是否 新专业
警务指挥与战术	030615TK	警察体育教研部 (警务指挥与战术系)	2014	法学	在招	否
公安管理学	030612TK	公安管理系	2011	法学	在招	否
涉外警务	030613TK	公安管理系	2012	法学	在招	否
行政管理	120402	公安管理系	2002	管理学	停招	否
公安情报学	030610TK	公安管理系	2016	法学	在招	否
治安学	030601K	治安管理系	2002	法学	在招	否
交通管理工程	083103TK	治安管理系	2015	工学	在招	否
侦查学	030602K	侦查系	2002	法学	在招	否
经济犯罪侦查	030606TK	侦查系	2009	法学	在招	否
刑事科学技术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系	2002	工学	在招	否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所属单位名称	专业设置 年份	授予学 位门类	招生 状态	是否 新专业
公安视听技术	083105TK	刑事科学技术系	2015	工学	在招	否
食品药品环境犯罪 侦查技术	083112TK	刑事科学技术系	2024	工学	将招	是
法学	030101K	法律系	2002	法学	停招	否
网络安全与执法	083108TK	计算机信息与网络安全系 (校园网络管理中心)	2014	工学	在招	否
安全防范工程	083104TK	计算机信息与网络安全系 (校园网络管理中心)	2016	工学	在招	否
数据警务技术	083111TK	计算机信息与网络安全系 (校园网络管理中心)	2020	工学	在招	是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0901	计算机信息与网络安全系 (校园网络管理中心)	2002	工学	停招	否

4. 生师比（全校及各专业）

全校生师比为 16.63:1。

表 9 各专师生师比表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生数	教师数	生师比
083104TK	安全防范工程	198	7	28.29
030101K	法学	488	25	19.52
030612TK	公安管理学	399	17	23.47
030610TK	公安情报学	199	8	24.88
083105TK	公安视听技术	196	8	24.50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34	5	26.80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400	11	36.36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	398	17	23.41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398	25	15.92
030613TK	涉外警务	247	13	19.00
083111TK	数据警务技术	248	10	24.80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401	17	23.59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651	25	26.04
120402	行政管理	124	5	24.80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生数	教师数	生师比
030602K	侦查学	799	32	24.97
030601K	治安学	700	39	17.95
总计		5980	264	22.65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为 3.01 万元。

6.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023-2024 学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1058.61 万元。

7. 生均图书：143.15 册

8. 电子图书、电子期刊种数 电子图书：1593011 册，电子期刊：210285 种。

9.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其中生均实验室面积）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24.10 平方米（其中生均实验室面积 2.36 平方米）

10.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6289.01 元

11.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自然年内学校立项用于本科教学改革和建设的专项经费总额）1676.52 万元。

12.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自然年内学校用于实验教学运行、维护经费生均值）为 488.92 元。

1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自然年内用于本科培养方案内的实习环节支出经费生均值）127.74 元。

14.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学年度内实际开设的本科培养计划内课程总数，跨学期讲授的同一门课程计一门）556 门。

15.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表 10 各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表

序号	专业名称	实践教学	
		学分	占总学分
1	安全防范工程	84	44.21
2	网络安全与执法	80	42.11
3	警务指挥与战术	75	41.67
4	数据警务技术	78	41.05
5	公安视听技术	73	38.42
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9.5	44.92

序号	专业名称	实践教学	
		学分	占总学分
7	侦查学	69	38.55
8	交通管理工程	67	35.83
9	刑事科学技术	69	36.32
10	公安情报学	68	38.20
11	治安学	62	34.44
12	公安管理学	65	36.11
13	经济犯罪侦查	64	35.56
14	涉外警务	65	36.11
15	行政管理	33	21.02
16	法学	34	19.65
17	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技术	71	37.37

16.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按学科门类、专业）

表 11 各专业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表

序号	专业名称	选修课	
		学分	占总学分比例
1	安全防范工程	38	20.00
2	网络安全与执法	45	23.68
3	警务指挥与战术	36	20.00
4	数据警务技术	38	20.00
5	公安视听技术	40	21.05
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7	20.90
7	侦查学	38	21.23
8	交通管理工程	41	21.93
9	刑事科学技术	40	21.05
10	公安情报学	40	22.47
11	治安学	39	21.67
12	公安管理学	36	20.00
13	经济犯罪侦查	38	21.11

序号	专业名称	选修课	
		学分	占总学分比例
14	涉外警务	37	20.56.
15	行政管理	52	33.12
16	法学	43	24.86
17	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技术	41	21.58

17.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不含讲座，全校及分专业）

2023-2024 学年，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100%，学院各专
业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均为 100%。

表 12 各专业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序号	专业名称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 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1	行政管理	100%
2	法学	100%
3	治安学	100%
4	侦查学	100%
5	刑事科学技术	100%
6	经济犯罪侦查	100%
7	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
8	交通管理工程	100%
9	网络安全与执法	100%
10	安全防范工程	100%
11	物联网工程	100%
12	涉外警务	100%
13	公安管理学	100%
14	公安情报学	100%
15	公安视听技术	100%
1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00%
17	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技术	100%

18.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一门课程的全部课时均由教授授课，计为 1；由多名教师共同承担的，按教授实际承担学时比例计算，全校及分专业）

2023-2024 学年共开设本科课程 1976 门次，其中教授讲授本科课程总门次数为 160 门次，占比 8.1%。

表 13 各专业教授讲授专业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表

序号	专业名称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门次	
		数量	占课程总门次比例
1	行政管理	9	18.75%
2	法学	7	5.98%
3	治安学	16	7.31%
4	侦查学	19	8.63%
5	刑事科学技术	9	5.7%
6	经济犯罪侦查	17	13.49%
7	网络安全与执法	16	12.12%
8	公安管理学	8	6.56%
9	涉外警务	5	5.92%
10	警务指挥与战术	8	6.30%
11	交通管理工程	16	12.8%
12	公安视听技术	3	4.92%
13	安全防范工程	6	8.11%
14	公安情报学	9	12.5%
1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	6.25%
16	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	2	4.65%
17	数据警务技术	6	6.82%

19. 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分专业）

表 14 各专业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

专业代码	校内专业名称	实习基地
030602K	侦查学	南京市公安局、徐州市公安局、常州市公安局、无锡市公安局、江苏省公安厅新闻中心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学	盐城市公安局、扬州市公安局、江苏省公安厅新闻中心

专业代码	校内专业名称	实习基地
030601K	治安学	连云港市公安局、苏州市公安局、泰州市公安局、南通市公安局、江苏省公安厅新闻中心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扬州市公安局、南京市公安局
030612TK	公安管理学	南京市公安局、镇江市公安局
030610TK	公安情报学	淮安市公安局、泰州市公安局
030613TK	涉外警务	苏州市公安局、江苏省公安厅新闻中心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南通市公安局、宿迁市公安局、连云港市公安局、江苏省公安厅新闻中心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盐城市公安局、镇江市公安局、宿迁市公安局、淮安市公安局、江苏省公安厅新闻中心
083105TK	公安视听技术	常州市公安局、江苏省公安厅新闻中心
083104TK	安全防范工程	无锡市公安局、江苏省公安厅新闻中心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徐州市公安局、南京市公安局、苏州市公安局、江苏省公安厅新闻中心
083111TK	数据警务技术	江苏省公安厅公安大数据局、南京市公安局、无锡市公安局、徐州市公安局、常州市公安局、苏州市公安局、南通市公安局、连云港市公安局、淮安市公安局、盐城市公安局、扬州市公安局、镇江市公安局、泰州市公安局、宿迁市公安局
030101K	法学	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江苏博事达律师事务所、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江苏维世德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京师(南京)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盈科(南京)律师事务所、南京市秦淮区瑞金路街道办事处

20. 应届本科生毕业：（全校及分专业）。

2024 届全校本科生毕业 99.73%。

表 15 各专业应届本科生毕业率表

序号	专业名称	毕业率（%）
1	安全防范工程	100%
2	法学	98.80%
3	公安管理学	100%
4	公安情报学	100%
5	公安视听技术	100%
6	交通管理工程	100%

序号	专业名称	毕业率 (%)
7	经济犯罪侦查	100%
8	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
9	涉外警务	100%
10	网络安全与执法	100%
11	刑事科学技术	100%
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95.00%
13	侦查学	100%
14	治安学	100%
15	行政管理	100%
16	数据警务技术	100%

21.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全校及分专业）

2024 届全校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99.80%。

表 16 各专业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表

序号	专业名称	学位授予率
1	安全防范工程	100%
2	法学	98.17%
3	公安管理学	100%
4	公安情报学	100%
5	公安视听技术	100%
6	交通管理工程	100%
7	经济犯罪侦查	100%
8	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
9	涉外警务	100%
10	网络安全与执法	100%
11	刑事科学技术	100%
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00%
13	侦查学	100%
14	治安学	100%
15	行政管理	100%
16	数据警务技术	100%

22. 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全校及分专业）

表 17 2024 届毕业生去向落实情况统计表

专业类别	应届毕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就业人数	初次就业率
公安类	1239	1239	1232	99.44%
普通类	242	242	175	72.31%
合计	1481	1481	1407	95.00%

表 18 2024 届毕业生分专业毕业去向落实情况统计表

校内专业	毕业生数	授予学位	毕业去向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 落实率
治安学	149	149	148	99.34%
侦查学	200	200	200	100.00%
经济犯罪侦查	99	99	99	100.00%
公安情报学	49	49	49	100.00%
公安管理学	99	99	99	100.00%
涉外警务	47	47	45	95.74%
警务指挥与战术	99	99	99	100.00%
刑事科学技术	152	152	151	99.34%
交通管理工程	99	99	99	100.00%
安全防范工程	48	48	47	97.92%
公安视听技术	48	48	48	100.00%
网络安全与执法	101	101	99	98.02%
数据警务技术	49	49	49	100.00%
法学	164	164	116	70.7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8	38	30	78.95%
行政管理	40	40	29	72.50%

23. 体质测试达标率（全校及分专业）

全院体质测试达标率为 96.21%。

表 19 2023-2024 学生体质测试达标率表

专业名称	参与体质测试人数	合格人数	达标率
治安学	597	574	96.14%
侦查学	799	787	98.49%
刑事科学技术	554	540	97.47%
网络安全与执法	401	386	96.25%
公安视听技术	196	191	97.44%
涉外警务	248	245	98.79%
公安情报学	198	193	97.47%
警务指挥与战术	397	384	96.72%
经济犯罪侦查	396	383	96.71%
交通管理工程	400	378	94.5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38	117	84.78%
行政管理	128	125	97.65%
公安管理学	401	369	92.01%
法学	466	429	92.06%
安全防范工程	198	195	98.48%
数据警务技术	248	245	98.79%
法制	99	98	98.98%
食药环	100	99	99.00%
全校人数	5964	5738	96.21%

24. 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学院于 2024 年 4 月通过江苏警官学院教学质量监测与保障系统面向全院全日制本科在校生线上发放教育教学满意度调查问卷，共发放问卷 5981 份，实际收回问卷 5892 份，调查参与率为 98.51%，调研结果显示，学生对学院教育教学总体满意度为 97.38%。

25.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学院于 2024 年 7 月至 8 月开展 2024 年度毕业生质量跟踪与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工作，采取院领导亲自带队实地调研和线上发放问卷的方式，深入了解用人单位对学院毕业生能力素质客观评价、对学院教育教学工作的意见建议

及对人才培养的现实需求。调研结果显示，公安类专业毕业生对母校的总体满意度为 95.13%，用人单位对学院毕业生总体满意度为 98.96%。普通类专业毕业生对母校的总体满意度为 95.42%，用人单位对学院毕业生总体满意度为 97.72%。